

证券简称：ST 昆百大 证券代码：000560 公告编号：2004-012

昆明百货大楼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200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昆明百货大楼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5 月 29 日上午 9:30 在本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

2003 年度股东大会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，代表股份 6,952.21 万股，占总股本的 51.73

%。会议由副董事长赵国权先生主持。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经过与会股东审议，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《200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 权： 0 股。

2. 审议通过《200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 权： 0 股。

3. 审议通过《2003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 权： 0 股。

4.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03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4 年度的财务预算报告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 权： 0 股。

5.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具体内容为：公司 2003 年度实现净利润 37,575,995.70 元，由于公司股东权益仍为-100,051,750.62 元，公司尚属亏损弥补期，因此

2003 年度公司利润不分配，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。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 权： 0 股。

6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胡平林为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权： 0 股。

7. 审议通过《关于崔睫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 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权： 0 股。

8.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崔睫为股东监事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 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权： 0 股。

9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 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权： 0 股。

10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 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权： 0 股。

11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 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权： 0 股。

12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 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权： 0 股。

13.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 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权： 0 股。

14. 审议通过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》

表决情况： 同 意： 6,952.21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00 %；

不同意： 0 股；

弃权： 0 股。

以上第 9、10、11、12、13 项议案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华夏西部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临时提

案提出。具体内容详见 2004 年 5 月 18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郭靖宇、杨向红律师现场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

，该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本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；

3、本次股东大会全套会议资料。

昆明百货大楼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

司

2004年6月1

日

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
关于昆明百货大楼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2003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书

昆明百货大楼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：

依照贵公司与本所签订的《常年法律顾问协议书》，本所指派郭靖宇、杨向红律师出席了贵公司于2004年5月29日召开的2003年度股东大会（以下简称：本次大会）。本律师基于对本

次大会的现场见证，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》及《律师从事证券法律业务规范》，就贵公司本次大会的相关问题发表见证意见如下：

一、关于出席本次大会人员的资格

据本律师查验贵公司《2003年度股东大会签到记录》及出席贵公司本次大会人员的身份证

明后认为：出席贵公司本次大会的13名股东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所持有的股份总数为6,952.21

万股，占贵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.73%。

二、关于本次大会的召集

据本律师查验，本次大会系贵公司2003年度股东大会，由贵公司董事会召集。贵公司董

事会召集本次大会的书面通知，已于2004年3月30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网贵公司的

网址上，通知中列明了本次大会审议讨论的事项，贵公司本次大会的召开日距会议通知日已超过了

30日，本次大会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贵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关于本次大会的召开

据本律师现场见证，贵公司本次大会于2004年5月29日上午9时半在贵公司第一会议

室召开，会议由副董事长赵国权先生主持，贵公司的4名董事、4名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均出席了大

会，大会审议的9项议案及5项临时提案与会议通知相符。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

及贵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四、关于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

据本律师现场见证，贵公司本次大会的14项提案均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，表决投

票公开进行，并由大会推举的2名股东代表、1名监事代表监票，收回的表决票数等于发出的

表决

票数，经统计后，表决结果由主持人当场公布，无人对表决结果提出异议。本次大会的9项议案及5项临时提案已由出席大会的股东通过，大会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宣布了本次大会的决议。该次大会的记录已由出席会议的董事和记录员签名。据此，本律师认为本次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

五、结论

综上所述，本律师认为：贵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、有效。

云南海合律师事务所

律 师

郭靖宇 杨

向红

2004年6月

1日